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1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艺术传承发展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	中国共产党上海市委员会宣传部			实施单位	上海歌剧院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5224977.00	15224977.00	15,224,977	10	100.00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224977	15224977	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	
	其他资金	0	0		—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算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中外歌剧艺术传承与普及，提高公众对歌剧艺术的鉴赏能力，创作更多更好的原创中国歌剧，提升中国原创歌剧艺术在世界舞台的影响力。为了保证上海歌剧院舞剧团的日常排练和训练，维持正常的演出任务。			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也是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开启之年，同时面临后疫情时代为演出行业带来的巨大挑战和不确定性。我院稳中求进，勇于改革创新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深改组“以演出为中心环节”的改革要求，增强文化自觉、坚定文化自信，仍旧出色的完成了大部分的演出场次指标和收入指标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年场次	>=100场	>=100场	20	18	考虑到未来疫情影响，设定目标值参考了2020年执行情况，而实际执行数则高于指标值。
		质量指标	观众上座率	>=40%	>=40%	15	13	考虑到未来疫情影响，设定目标值参考了2020年执行情况，而实际执行数则高于指标值。
		时效指标	演出时长	>=60分钟	>=60分钟	15	1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全年演出收入	>=800万元	>=800万元	30	22	考虑到未来疫情影响，设定目标值参考了2020年执行情况，而实际执行数则高于指标值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	>=85%	>=85%	10	10	
总分					100	88		